一、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illegible]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产能内，系利用公司现有一期工程前进特种胎车间内闲置区域（成型机和硫化机位置原为巨胎项目成型和硫化设备位置，目前巨胎项目生产设备已纳入公司四期工程中，全部搬迁至四期建设的前进工程胎车间（即环评中的全钢工程子午胎车间））新增部分生产设施以完成年新增6.6万条农业子午胎生产。

目前已按环评要求在前进特种胎车间成型区增加2台成型机、在硫化区硫化沟增加8台硫化机、在装卸车间增加1台喷砂机，在煤具车间新建[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关于对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农业子午胎增量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

的批复》（筑环审〔2024〕20号），目前该改扩建项目已纳入贵州轮胎

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

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机废气排气筒编号为DA060、排污

机废气排气筒编号发生变化，环评时喷砂机废气排气

许可证核发时为DA059，系排污许可系统自行将该排

扫描全能王 创建

DA010、DA011、DA058 均为依托原有，DA059 为新增喷砂机废气排气筒 DA015 为改造后硫化地沟废气排气筒（对其原排气筒内径加大、不改变高度）。

炼胶车间内的密炼机炼胶废气依托现有 1 套“布袋除尘器+滤石棉水洗

[illegible] 处理后新入 1 根 25m 高排气筒（编号：DA060）排

处理后 [illegible] 高排气筒（编号：DA010、DA035、DA060）排

生产废气依托现有新建污染治理设施中的现有 1 套“UV 光催化氧化装置”处

理后新入 1 根 25m 高排气筒（编号：DA058）排放；硫化生产线 6#地沟废气

（编号：DA015）排放；轴瞿子成型废气依托现有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1

根 15m 高排气筒（编号：DA059）排放。喷砂机粉尘废气经设备自带的滤筒除

[illegible] 除生产废气设置于炼胶生产现场，全部逐步回用于生产。废玻璃微

珠交下游综合利用单位回收利用；废矿物油、废铅蓄电池、废活性炭等临

时贮存于公司现有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定期交有相应资质的危废处理单位处理，

并签订有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四、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新环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贵州轮

胎股份有限公司农业车胎 [illegible]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illegible]

[illegible] 排气筒 [illegible] 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满足《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7632-

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二硫化碳及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7632-2011）表 2 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贵州前进资源循环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排污许可证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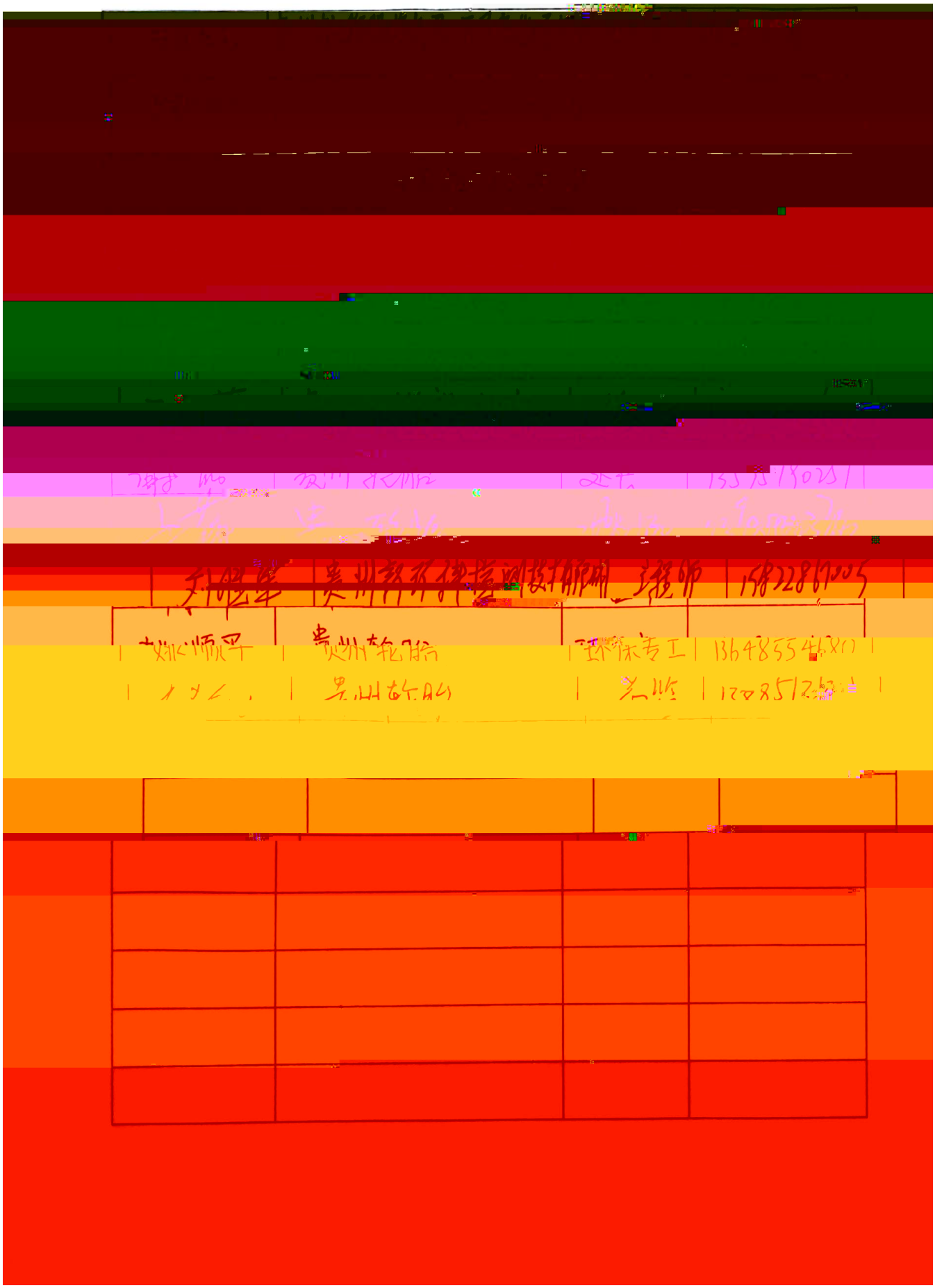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验收会议签到表



扫描全能王 创建